

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零星土建维修（项目）招标文件

一、项目概述

- 1、招标内容：零星土建维修项目
- 2、具体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 1 各类轻钢结构彩钢板房、雨棚、围挡等设施的新建、改建及扩建。
 2. 2 彩钢板屋面、墙面板的维修与更换、加固、防水密封修复；钢构件的除锈、防腐、校正与焊接加固。
 2. 3 各类门（金属门、防火门、防盗门、彩板门等）、窗（塑钢窗）及玻璃的维修、更换，各类锁芯及零星配件的更换。
 2. 4 维修损坏的室内墙面（抹灰、刮大白、瓷砖铺贴）；维修地面（防静电地板、瓷砖地面、水泥砂浆地面）；屋面找平层及防水层维修；卫生间上下水管道、阀门、洁具的维修与更换。
 2. 5 各类管道系统（如冷水、热水、加药管等）及其附件（管道本体、阀门、法兰、支架）的维修、更换。
 2. 6 各车间设备基础的拆除与新建，各车间因工艺需要进行的墙体、楼板开孔洞。
 2. 7 维修损坏的消防井、阀门井、排污井（砌筑、抹灰、井盖更换）。
 2. 8 维修损坏的混凝土路面、混凝土地面、场坪；修复各种地埋管道损坏部分并恢复路面。
 2. 9 其他：招标人发出的、在投标人资质与能力范围内的其他未列明零星维修与抢修项目。

二、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备相应的资质，有过类似项目建设的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4、拒绝非独立法人机构参与投标。如：分公司、自然人等；
- 5、投标单位不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
- 6、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内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 7、不接受已纳入“招标人拒绝合作企业目录”的任何企业及自然人或与“招标人拒绝合作企业目录”中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全部企业及自然人参与本次投标；

8、任何投标单位均不允许挂靠、转包、分包。

三、投标报价、付款要求及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内容：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与“定额计价”相结合的混合计价模式。

1.1 固定单价部分（计日工）：固定单价项目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除单独计取税金外，不参与任何取费及总价下浮。

零星用工单价（此单价为8小时工作制）

技工（大工）_____元/工日

力工（小工或普工）_____元/工日

1.2 定额计价部分：除固定单价项目外，本项目其余工程内容的计价均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其配套文件。施工及结算期间主要材料价格依据通辽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当期信息价调整；信息价未涵盖的特殊材料，由承包人报价并经发包人审批后执行。

1.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编制并报送竣工结算文件。该结算文件须先经发包人内部审核确认，再由发包人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审计。最终结算金额以审计报告审定额为准，其中定额计价部分经审计后下浮_____%与固定单价项目金额合并，作为双方最终结算价。

2、付款进度：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决算报告经双方认可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完成审计后，发包人支付至审定结算总价的50%。剩余50%的尾款，自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一年内付清。

3、其他要求：付款方式为电汇或承兑汇票

4、工程签证管理要求：所有施工签证（联络单+工程量签证+现场施工照片）须在对应工作完工后五个工作日内上报甲方审核，经甲方现场代表签字确认方为有效。签证事项按月度汇总并办理审计结算。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逾期未报的签证，甲方有权不予以认可及补办。

5、承包人保险义务：承包人必须为其雇佣的全部施工及管理人员办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工伤保险、建筑意外伤害险等），费用自理。因未办理或办理不当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四、标书要求

1、无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必须密封，密封袋写明投标单位名称，并在密封袋封

□处盖章。未按规定投标的，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必须有投标企业签章，同时提供正本一本，副本一本。

3、投标文件须每页加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

4、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送（或寄）至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5、投标人一次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送达的截止（即投标截止时间）时间：2026年2月6日8时

2、标书送达地点：标书送达（或邮寄）地点：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乌力吉牧仁大街北侧）收件人：刘丹（15147594109）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3、投标文件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按作废处理。

六、评标方法与开标安排

1、评标原则：开标过程中增加协商议价环节（现场直接报价，不予等候）。依据低价中标原则，在满足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及招标文件所有条款的前提下，以最终报价最低者确定中标人。

2、若需多次报价，投标单位需提交加盖公章的电子版最终报价单或纸质版报价单，两者效力等同。

3、开标时间：由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另行通知，投标人需保持联系方式畅通，以便及时接收相关信息。

八、招标项目咨询联络：

联系人：夏爱民 联系电话：15047499827

赵 照 联系电话：16648509009

监督电话：18747433212

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8日